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2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包括3名独立董事），实到董事9人，由公司董事长高小离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暨部分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在卫星应用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巩固和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实现公司业务协同发展，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与深圳华天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天信通”或“标的公司”）全部股东王先龙、刘晓娟、贾李川、陈书辉、苏州荣通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荣通”）签署《投资意向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华天信通65%的股权。

本次签署的《投资意向协议》仅为各方意向合作的初步洽谈结果，具体事宜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结果作进一步协商判断，以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因公司董事长高小离先生为交易对方苏州荣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董事王琦先生、总经理王伟先生、董事会秘书吴梦冰女士、副总经理周健先生为交易对方

苏州荣通的有限合伙人，本次交易中部分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签署投资意向协议暨部分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高小离先生、王琦先生、熊运鸿先生、王伟先生回避表决。高小离先生、王琦先生和熊运鸿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该事项。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5日